

北京市教育委员会

京教函〔2019〕459号

北京市教育委员会关于 进一步强化北京高校教风学风考风 建设的通知

各有关高校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市委、市政府《关于统筹推进北京高等教育改革发展的若干意见》（京发〔2018〕12号）、教育部《关于加快建设高水平本科教育 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能力的意见》（教高〔2018〕2号）等文件精神，进一步强化高校教风学风考风建设，形成教学相长、师生互促的良好育人环境，不断提高北京高等教育人才培养质量，现就相关问题通知如下：

一、全面净化教学风气

严把教学政治关，以高水平的思想政治工作体系贯通教学体系、课程体系、教材体系、管理体系，结合高校办学特色明确符合党和国家需求的人才培养目标，提升高校人才培养质量。强化

课程思政建设，在每一门课程中有机融入思想政治教育元素，重点建设育人效果显著的精品专业课程，打造课程思政示范课堂，形成专业课教学与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紧密结合、同向同行的育人格局。不断加强师德师风建设，完善诚信承诺和失信惩戒机制，引导广大教师教书育人和自我修养相结合，做到以德立身、以德立学、以德施教，更好担当起学生健康成长指导者和引路人的责任。不断提高教师教学能力，以教学内容的完善、教学手段的更新、教学质量的提高，激发学生学习热情，促使学生主动融入课堂、参与教学互动，形成教学相长、相互促进的良好局面。

二、营造良好学习风气

营造校园奋发向上、求真务实的学习氛围，倡导学生之间相互帮助、相互激励、良性竞争、共同发展的健康风气。健全完善学生学业引导机制，通过教师引导、同学互助等多种方式，使学生从入学之初开始，形成明确的学习目标，端正学习态度，不断完善学业规划，自加压力，自主优化学习进度，持续提高学习能力。营造良好课堂氛围，在教师引导下，形成研讨式、探究式的全员参与教学模式，激发学生创新思维。严肃课堂纪律，保证学生出勤率，严格执行学生请假制度，提高课堂学习效率，杜绝学生旷课、替课、玩手机、瞌睡发呆等懒学怠学现象。

三、完善考试评价机制

加强考试管理，严格过程考核，加大过程考核成绩在课程总成绩中的比重。健全能力与知识考核并重的多元化学业考核评价

体系，完善学生学习过程监测、评估与反馈机制。综合应用笔试、口试、非标准答案考试等多种形式，全面考核学生对知识的掌握和运用，以考辅教、以考促学，激励学生主动学习、刻苦学习。严肃考风考纪，坚决杜绝考试作弊和替考现象，对于参与考试作弊和替考的学生要依校规校纪严肃处理，对于包庇纵容作弊替考行为或对类似现象不作为的教师要问责。加强对毕业设计(论文)选题、开题、答辩等环节的全过程管理，对形式、内容、难度进行严格监控，提高毕业设计(论文)质量。

各高校要根据本通知精神，完善管理机制，提高管理水平，重点加强学校教风、学风、考风建设，全面提高本校人才培养质量。



(此件公开发布)